

怀孕女子因感情纠纷跳了江 民警和群众冰水中当“托举哥”



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叶宁

本报讯 昨天,永康民警应献、方特,照旧来到永康东城派出所上班。和往常不同的是,应献看起来走路很吃力,而方特的下巴则贴上了纱布。事情还得从两天前二人的惊魂经历说起。

12日晚上9点多,东城派出所接到报警称,永康城区花溪东路一家服装店内,有人割腕自杀。值班民警应献接警后,带上徒弟方特和另外两名队员,迅速赶到现场。

事发地是一家服装店,店门口十几米开外就是华溪。服装店内,一名女子情绪激动,割过腕的双手都被刚赶到的医生缠上了纱布。

该女士姓陈,怀有身孕,32岁,武义人。应献正打算安抚她的情绪,一男子进了店里,随即和陈女士吵了起来。民警刚想劝,陈女士却猛然冲出店门,向华溪跑去。

守在一边的方特,立刻追上去,他本想伸手抓住陈女士,不料因动作太急,失去重心狠狠摔在了地上,下巴磕到路面,鲜血直流。

应献紧跟其后,不料,陈女士跳入水中,应献随即抓着江堤边上的一根细绳,滑入江中,奋力向陈女士游去。

出于本能,陈女士紧紧抓住了应献。但是江水深超过2米,1米85个头的应献愣是踩不到底。他赶紧想办法绕到陈女士背

后,一手托着她的头,一手奋力划水。

水中的应献体力消耗得非常快,但附近几十米范围内,都是三米多高的堤岸,岸边连个抓手的地方都没有。无奈,他只好用一只手划到河堤边,然后死死扣住河堤边的缝。

三米高的岸堤,应献爬不上去,而岸上的人则够不到下面,也找不到救生圈。时间一分一秒过去,很快,应献手脚僵冷,开始全身发抖。陈女士的意识也逐渐模糊,人慢慢往下沉。

“你行不行?我来扶她一会儿。”岸上一名30多岁的外地男子,衣服一脱也跳入水中,帮应献一起托着陈女士,等待救援力量的到来。

在水中坚持了近20分钟,永康消防大队和千喜救援队赶到现场。他们放下了梯子,大伙七手八脚地把陈女士救了上来,送上救护车后直奔医院。随后,水中的应献和好心男子也被拉上了岸。

“爬最后几级梯子的时候,我真是一点力气都没了,手也抖得厉害。如果不是消防队员拉着我,我肯定掉回水里去。”应献说。

陈女士被救上岸后,被立即送往永康市第一人民医院。13日上午,从医院传来消息,陈女士不幸流产,但体征平稳,没有生命危险。

事后,应献发现,在下水时,自己左腿被多处擦伤,脚底也被划伤,走路很是吃力。而方特这一摔,下巴被缝了5针,双手裸关节受伤、左臂挫伤。而那位勇敢下水参与救援的男子,上岸后就悄悄离开了,目前只知道他姓周,湖北人。

省律协开研讨会 聚焦新领域辩护



本报记者 盛珊珊

本报讯 近日,浙江省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2016年年会暨新型犯罪辩护研讨会在义乌举办。

此次研讨会,刑辩律师们围绕“新型犯罪辩护”展开演讲和讨论,议题涵盖了污染环境案件的程序辩护、刑事非诉业务、骗取金融票证等金融犯罪,以及P2P网贷平台、PPP项目等各种新领域的刑事问题,就有效辩护的扩展与延伸,交流了实用的办案技巧。

同时,针对刑辩律师在未来法治建设中扮演的角色,全国律协刑委会委员田暉等律师从刑事辩护的发展趋势、以审判为中心模式下的有效辩护、认罪认罚制度中的律师作用等角度进行了探讨。

“刑辩律师要不断加强对新领域和新技能的充电学习,还要做到‘瞻前顾后’,既要将刑辩事业向前延伸,延伸至非诉的风险防范领域,又要向后拓展,拓展至以庭审为中心的法庭之上,不断推进以庭审为中心的司法体制改革。”省律协刑委会主任徐宗新表示。

安全意识微传递 养成生活好习惯



通讯员 丁连

本报讯 这几天,杭州江干区闻弄口街道闻皇庙社区的居民们收到了一份特别礼包,里面有平安生活小贴士、安全家园贴纸等。这是闻皇庙社区帮助居民树立安全意识的微宣传活动的一块内容。社区工作人员表示,希望通过这样的微型宣传活动,让居民意识到安全习惯的重要性,在实践中养成这样的习惯,共同守护平安家园。

假尼姑上门骗财 骗不成就行窃



通讯员 徐军涛

本报讯 身着一袭僧袍,手持法珠佛像,见人便合十行礼,嘴里还念着“阿弥陀佛”……江山市峡口镇村民江某某没有料到,走进他家的这两个“尼姑”看似有模有样,其实都是假的,而且骗钱不成竟偷起了东西。目前,江山市检察院对这两名骗子提起了公诉。

江某某信佛,前不久,家里来了两个“尼姑”,自称是九华山的“得道高僧”。江某某对此深信不疑,并让她们进屋喝水洗尘。

没想到,进入江某某家中后,两个“尼姑”开始不依不饶地向他索要香火钱,见江某某并没有捐钱的意思,二人一个继续纠缠,另一个趁机到房间里盗窃,得手之后两人迅速离开。

“尼姑”走后,江某某发现房间里的几千块钱不见了,赶紧报警。经调查,犯罪嫌疑人宋某某、周某某来自安徽枞阳,今年9月假冒尼姑到江山行骗,没想到第一次得手就被警方抓了。

深夜行窃掉水坑 喝酒御寒醉房内



通讯员 凌风

本报讯 深夜行窃踩进水坑,为了御寒,这名窃贼竟将行窃房间内找到的一瓶酒喝了大半,结果不胜酒力睡了过去,被人抓个正着。

现年32岁的马某系河南新野人,今年来到温岭大溪镇打工。由于平时花钱大手大脚,没有积蓄,年关将近,马某起了盗窃的念头。

12月13日凌晨3时左右,马某到大溪镇一工厂行窃,途中踩入了该工厂墙边的一处水坑,冰冷刺骨的水灌入鞋子,冻得他直发抖。撬门进入工厂办公室后,马某找到了一瓶酒,为了御寒,他将酒喝了大半,然后继续翻找财物。没想到,不久后酒劲上来,马某倦意渐浓,便躺在办公室椅子上睡着了,到天亮都没醒,直到被来上班的员工发现。如今,马某因盗窃已被警方行政拘留。

千警巡逻 百卡护城



通讯员 李妍妍

昨天上午,温州市鹿城区在全区范围内开展了“千警巡逻、百卡护城”冬季大巡防行动启动仪式。启动仪式上,全区公安民警、特警、武警、民兵预备役、特警预备队、群防群治队伍代表500多人按照人员方队、防暴车方队、汽车方队、摩托车方队等21个方队依次整齐列队。

行动自即日起至明年2月份。行动期间,全区将统筹指挥路面所有警力,开展联防联勤、设卡查控,优化对重大警情的调度指挥。

同时,鹿城公安将以派出所为单位,组织辖区各机关企事业单位、住宅小区、物业公司、社区村居巡逻队等群防群治力量进行轮值轮训,提升群防群治队员素质和技能,更好地投身冬季大巡防工作。

因跳广场舞要离婚 法官做起和事佬 东阳法院老年人维权工作获“国优”



通讯员 虞天浩 本报记者 高敏

本报讯 “立案要先取号,你是民间借贷纠纷,点一下上面这个民商事立案。”在东阳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立案大厅,诉讼引导员正在对前来立案的王大爷作一个诉讼引导。为了服务好老年人,东阳法院为前来立案的老年人开辟了绿色通道,诉讼引导员全程指导老年人优先、快速立案。

涉老案件数量不断攀升,东阳法院在立案、调解、司法救助等方面切实加强老年人维权工作,日前还被授予“全国老年法律维权工作先进集体”。

老年人诉讼纠纷,一般发生在亲属、邻居等熟人之间,可调解的空间也比较大。针对这一特点,东阳法院充分发挥多元化纠纷化解机制,把调解作为解决纠纷的重要选择。

考虑到村干部对老年人家庭情况会比较了解,该院适当邀请了村干部等基层组织人员帮助调解纠纷,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今年7月,东阳法院巍山法庭对一起老年离婚纠纷进行调解,并邀请了当事人所在的三单乡乡干部参与。一开始,原告不愿多说,法官通过乡干部了解到,原来金某体弱多病,长期在

家,但老伴儿楼某喜欢跳广场舞,金某一方面觉得楼某陪伴自己的时间太少,另一方面也担心楼某在外面结识其他老人,所以才来起诉要求离婚。承办法官知道后,与乡干部一起做起了双方的思想工作。楼某表示自己也并不愿离婚,两人一起走过这么多年不容易,有很深的感情基础,楼某保证以后一定会多抽时间照顾金某。调解后,两老相互搀扶着走出法庭,金某撤回了起诉。

“一些涉老案件主要是继承赡养等家事,直接判决可能不利于纠纷的真正解决。”东阳法院民一庭有着多年办案和调解经验的吴法官说道。今年1—11月份,东阳法院共诉前引调涉六十周岁以上老年人案件304起,达成和解协议274件。

另外,针对一些老年人在参与诉讼过程中存在行动不便、交通困难等情况,东阳法院积极开展上门立案,同时,开放电话预约立案等多种形式,为老年人立案提供方便。同时,在案件审理、执行上也实行高效管理,1—11月份,该院共执结涉六十周岁以上老年人案件352件,执行到位金额9368万余元。

对于家庭经济困难的老年当事人,东阳法院依规定给予减、缓、免交诉讼费。今年以来,针对涉六十周岁以上老年人案件司法救助11件12人,减、缓、免交诉讼费13.87万余元。